

证券代码：001208

证券简称：华菱线缆

公告编号：2024-051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菱线缆	股票代码	0012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牡丹	凌冰洁	
办公地址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建设南路 1 号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建设南路 1 号	
电话	0731-58590168	0731-58590168	
电子信箱	lmd@hlxl.com	zqb@hlxl.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49,518,822.90	1,679,142,605.01	16.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763,539.93	38,243,534.66	5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48,981,231.96	29,589,764.75	65.53%

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395,780.76	-76,602,068.84	78.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7	5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7	5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7%	2.56%	1.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95,664,481.62	3,977,389,555.42	1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70,398,913.46	1,541,130,131.03	1.9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6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湘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80%	223,363,200	223,363,200	不适用	0
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66%	35,616,000	35,616,000	不适用	0
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5%	24,857,054	0	不适用	0
湘潭凤翼众赢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	22,000,000	22,000,000	不适用	0
湖南省国企并购重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沙新湘先进设备制造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7%	20,667,343	0	不适用	0
深圳华菱锐士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4,218,000	0	不适用	0
湖南迪策投资有限	国有法人	0.71%	3,816,000	3,816,000	不适用	0

公司						
湘潭市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1%	2,727,766	0	不适用	0
张军	境内自然人	0.39%	2,074,738	1,556,053	质押	1,047,179
罗宇辰	境内自然人	0.39%	2,074,738	0	质押	1,047,17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湖南迪策、湘钢集团、锐士一号同受公司股东湖南钢铁集团控制，存在关联关系。其中，锐士一号设立时为湖南钢铁集团控制的企业与第三方共同持有公司股份的基金，基于合伙协议的约定湖南钢铁集团无法控制锐士一号，现第三方通过锐士一号持有公司股份已完全减持，锐士一号目前持有公司股份均为湖南钢铁集团控制。</p> <p>2、新湘先进的出资人之一为公司股东兴湘集团，出资人之一湖南省国企并购重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兴湘集团控制的企业。因新湘先进已通过合伙人会议决议将其投资的华菱线缆股权项目相关的表决权全权委托给基金管理人湖南省国企并购重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湘先进与兴湘集团构成一致行动人。</p> <p>3、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